证券代码：600888　　证券简称：新疆众和　　编号：临 2026-048 号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日：2026 年 11 月 23 日。
- 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数量：6,995 万份。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定，根据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已完成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的登记工作，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前期基本情况

（一）2026 年 9 月 28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相关事项于 2026 年 9 月 29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

（二）2026 年 9 月 29 日至 2026 年 10 月 8 日，公司将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

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 OA 办公平台进行公示，公示期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与《激励计划（草案）》所确定的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披露了《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三）2026 年 10 月 16 日，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披露了《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四）2026 年 10 月 22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相关事项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

二、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情况

（一）股票期权首次授予基本情况

首次授权日：2026 年 10 月 22 日

首次授予数量：6,995 万份

首次授予人数：456 人

首次行权价格：人民币 11.14 元/股

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本次激励计划实际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其获授的权益数量与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披露的《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向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46）中的内容一致。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实际授予数量与拟授予数量无差异。

（二）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本激励计划授出股票期权总量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孙健	董事长	120	1.41	0.08
昌振利	职工董事	50	0.59	0.03
马斐学	总经理	90	1.06	0.06
蒋立志	财务总监	50	0.59	0.03
陈长科	副总经理	50	0.59	0.03
刘建昊	董事会秘书	50	0.59	0.03
马冰	副总经理	50	0.59	0.03
薛冰	副总经理	50	0.59	0.03
付宇亮	副总经理	50	0.59	0.03
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447 人）		6,435	75.71	4.14
预留部分		1,505	17.71	0.97
合计		8,500	100.00	5.47

注 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本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注 2、本计划激励对象中没有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注 3、以上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据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股票期权的有效期、等待期和行权安排情况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自股票期权授权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二）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分别为自相应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

（三）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在首次授权日起满12个月后分三期行权，每期行权的比例分别为30%、30%、40%。

（四）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期、行权安排和行权比例：

行权期	行权时间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

		股票期权数量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四、股票期权的登记情况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6,995万份股票期权在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相关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期权名称：新疆众和期权

（二）股票期权代码（分三期行权）：1000001192、1000001193、1000001194。

（三）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日期：2026年11月23日。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次权益授予后不会导致控股股东控制权发生变化。

六、权益授予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将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统计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权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公司以Black-Scholes模型（B-S模型）作为定价模型，运用该模型以2026年10月22日为计算的基准日，对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了测算（以2026年10月22日股票收盘价为基础进行测算）。

若全部激励对象均符合本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且在各行权期内全部行权，则该等公允价值总额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总成本将在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照行权比例分期确认。

经测算，预计未来股票期权激励成本为1,136.46万元，2026-2029年股票

期权成本摊销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6 年（万元）	2027 年（万元）	2028 年（万元）	2029 年（万元）
6,995.00	1,136.46	80.62	473.97	392.29	189.58

说明：（1）上述成本预测和摊销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的考虑，未考虑所授予股票期权未来未能行权的情况。

（2）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权日、行权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

（3）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积极作用情况下，股票期权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是不会影响公司现金流和减少公司净资产。若考虑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代理人成本，本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远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预留股票期权的会计处理同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会计处理。

特此公告。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4 日